

# 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组织委员会

---

## 关于举办 2023 年“中银杯”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集成电路应用开发赛项比赛的通知

各有关高校：

为贯彻落实《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川办发〔2015〕64号）文件精神，切实增强大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进一步加强大学生竞赛组织管理。根据《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公布 2023 年“中银杯”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赛项名单和承办学校的通知》，现举办 2023 年“中银杯”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集成电路应用开发赛项的比赛，现将赛项方案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希望各高职高专院校高度重视，认真策划、精密组织、踊跃报名，做好组队参加全省大赛的有关工作。

附件：

1. 2023 年“中银杯”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集成电路应用开发赛项报名表

2. 2023年“中银杯”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  
集成电路应用开发赛项组织方案

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组织委员会

2023年10月28日



附件 1:

## 2023 年“中银杯”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高职组) 集成电路应用开发赛项报名表

参赛院校 \_\_\_\_\_

领队信息						
领队姓名		性别		职务		
手机号码		E-mail				
参赛队伍 (1) 队伍信息						
指导教师	姓名		性别		职称	
	手机		E-mail			
指导教师	姓名		性别		职称	
	手机		E-mail			
学生信息	姓名	性别	院(系)	专业年级	身份证号码	
参赛队伍 (2) 队伍信息						
指导教师	姓名		性别		职称	
	手机		E-mail			
指导教师	姓名		性别		职称	
	手机		E-mail			
学生信息	姓名	性别	院(系)	专业年级	身份证号码	
参赛 院校 意见	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 **2023 年“中银杯”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集成电路应用开发”赛项组织方案**

### **一、大赛名称**

2023 年“中银杯”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集成电路应用开发赛项

### **二、竞赛时间**

报到时间：2023 年 11 月 17 日 9:00-15:00

报到地点：四川信息职业技术学院（雪峰校区电子楼 3302）

竞赛时间：2023 年 11 月 18 日全天

### **三、比赛地点**

四川信息职业技术学院（雪峰校区）

### **四、主办单位**

四川省教育厅

### **五、承办单位**

四川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 **六、协办单位**

杭州朗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七、技术支持**

杭州朗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八、大赛组织机构**

#### **（一）赛项组委会**

**主任：**

石 静 中共四川省委教育工委委员，教育厅党组成员、副厅长

**副主任：**

韩 鹏 四川信息职业技术学院院长

孙 锐 四川省教育厅职业教育处处长

**（二）赛项执委会**

**主任委员：**

吕 强 四川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委员、副院长

**副主任委员：**

陈 欢 四川省教育厅职业教育处副处长

杨华明 四川信息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处长

**（三）大赛执委会办公室**

**主任：**

贾正松 四川信息职业技术学院电子与物联网学院院长

**副主任：**

寇景轩 四川省教育厅职业教育处

李 华 四川信息职业技术学院集成电路教研室主任

**九、竞赛内容**

本赛项主要考察高职电子与信息大类专业学生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制造工艺、集成电路测试、集成电路应用（包含电子电路设计、程序设计及电路装调等）等综合技能。

赛项要求参赛选手在规定时间内集成电路原理图和版图的

设计与仿真、集成电路工艺仿真操作、集成电路应用产品装调和功能程序编写及测试、模拟和数字集成电路测试工装设计制作和芯片参数测试，从而完成赛题要求的各项规定任务。

## 十、竞赛方式

本赛项采取团体比赛形式，竞赛时间为4个小时，竞赛连续进行，由3名选手合作完成技能竞赛任务书给定的任务，比赛总成绩满分100分。

## 十一、竞赛规则

1、不得跨校组队，同一学校参赛队不超过2支；

2、每个参赛队由3名选手（设场上队长1名）和1-2名指导教师组成。参赛选手须为高等职业学校（含本科职业学校）全日制在籍学生。资格以报名时所具有的在校学籍为准。

3、凡在往届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获一等奖的选手，不再参加同一专业大类赛项的比赛；

4、3名选手在竞赛现场按照竞赛任务要求，相互配合完成比赛任务。

5、本赛项暂不邀请四川省以外的代表队参赛。

## 十二、奖项设置

本赛项奖项设团体奖。以实际参赛队（人）总数为基数，分设一、二、三等奖，获奖比例分别为10%、20%、30%（小数点后四舍五入）。

获得团体一等奖参赛队指导教师由主办单位颁发优秀指导教师证书。

### 十三、其他事项

1.赛项承办单位在大赛组委会的领导下和执委会的指导下，具体完成竞赛的命题、裁判、保障、服务等工作，确保竞赛工作顺利、有序、公平、公正。

2.比赛期间，食宿由参赛院校自理。承办单位可以提供校内用餐地点和部分校外住宿酒店联系方式，参赛队伍自主选择进行食宿。各代表队必须安排为参赛选手购买大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有效期必须为大赛举行期间，不得以其他长期保险代替。

3.各学校代表队组成后，须制定相关管理制度，并对所有选手、指导教师进行安全教育。

4.各参赛队伍须加强对参与比赛人员的安全管理，实现与赛场安全管理的对接。

5.为便于核实参赛资格，参赛选手报到时须携带身份证、学生证。

### 十四、联系及报名方式

请各高职高专院校以院校为单位于2023年10月31日18:00前在2023年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报名系统完成报名（报名链接：<http://2023scskills.cdp.edu.cn>），并填写《2023年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集成电路开发及应用赛项报名表》电子版文件发送至指定邮箱。

纸质材料须盖章（学院章或教务处章或二级学院均可）后报送至四川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联系人：李老师

电话：18089554286

邮箱：16909492@qq.com

联系地址：四川省广元市利州区学府路 265 号

邮编：628000